评分细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** | **评审分项** | **满分** | **评审内容及分值** |
| 价格30分 | 投标总报价 | 30分 | 评标委员会只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价格评议，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价格权值×100。 |
| 商务18分 | 交货期 | 6分 | 根据供应商的交货期进行评定。对比采购公告交货期要求，满足交货期要求得2分，优于交货期要求的，每提前3个日历天加2分，最高得6分。不满足交货期要求不得分。 |
| 质保期 | 4分 | 根据供应商的质保期进行评定。对比用户需求文件质保期要求，优于需求文件质保期要求的，每延长一年质保得1分，最高得4分。 |
| 类似业绩 | 8分 | 提供所投产品近3年（2022年6月至今）生物或医药行业同类项目业绩。每1个业绩得2分，最多得8分，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复印件。 |
| 技术52分 | 技术规格 | 35分 | 投标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，能完全满足使用要求得满分35分。如所投产品（包含分项）技术规格及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要求，即为负偏离。每项一般参数负偏离减2分。每项带星号“\*”的关键技术参数负偏离减4分。技术参数中带星号“\*”的关键技术参数须提供相关技术资料，并在技术资料中作一一注明。 |
| 供货计划 | 5分 | 根据投标人供货、安装计划安排方案打分，提供了具体的供货安装方案且可行强无瑕疵得5分；提供了供货安装方案但可行性较差得3分；未提供供货安装方案得0分。 |
| 5分 | 根据投标人验收安排方案打分，提供了具体的验收方案且可行强无瑕疵得5分；提供了验收方案但可行性较差得3分；未提供验收方案得0分。 |
| 售后服务 | 4分 |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，包含售后服务方案、人员培训方案、供货服务时间承诺、违约处罚措施等方面，且详实合理可行的得4分。每缺少1项减1分，每出现一项不合理的得减0.5分，未提供售后服务的得0分。 |
| 3分 | 投标人在采购人所在地设有直属的服务机构（含分公司或子公司，必须提供营业执照、售后服务人员等证明资料）的，得3分；投标人在采购人所在地设有非直属售后服务机构的（必须提供双方法人签署、盖章的服务协议、营业执照、售后服务人员等证明资料）的，得3分。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无服务机构的不得分。 |
| 总分 | 100分 |